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2023年财政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项目支出表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北京教育督导与教育质量评估研究、督学研修、学前教育督查等工作。根据职责任务承担教育督导、教育评估与质量监测研究；为教育行政与政府教育督导等部门提供理论和信息等决策咨询服务；承担教育督导、教育评估和质量监测的组织实施及成功经验的总结推广；承担对本市教育工作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对本市教育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价；负责管理和维护北京市教育督导评估数据库并进行数据挖掘分析；负责督学队伍的日常管理和培训；组织开展相关的学术交流活动，为各级各类教育机构提供业务指导和专业服务等。

1. 机构设置情况

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高等教育督导评估所、职成教育与专项教育督导评估所、学前教育督导评估所、基础教育督导评价所、督学发展研究培训中心、区域教育督导评价与政策研究中心。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包括1个预算单位，即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

（三）人员编制及实有情况

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行政编制0人，实有人数0人；事业编制51人，实有人数36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其他人员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预算3514.04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4004.01万元减少489.97万元，下降12.24%。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发展需要调整预算安排。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3470.5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70.54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事业收入0万元。

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9.其他收入0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43.5万元

10.上年结转结余43.5万元。

## 图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3514.04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4004.01万元减少489.97万元，下降12.24%。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发展需要调整预算安排。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1379.43万元，占总支出预算39.26%，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66.99万元增加1312.45万元，增长1959.23%。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2134.61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3937.02万元减少1802.42万元，下降45.78%。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3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75.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7.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89.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19.42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23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8个，占本单位本年预算项目18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2134.61万元，占本单位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底，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共有车辆1台，共计31.63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